

此欄由秘書處人員填寫：

附錄三 表格(十一)

活動編號：HAD E DC/CI 090319

活動類別：J

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表

(適用於 2009 年 4 月 1 日或以後舉辦的活動)

- 注意：
1. 請以黑色原子筆填寫申請表，並在截止申請日期之前，交回東區區議會秘書處。
 2. 申請須按照「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指引」(簡稱“指引”)的規定。請瀏覽網址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east/chinese/welcome.htm>以了解指引及截止申請的時間表，或致電 2886 6537/2886 6609 向區議會秘書處索取有關資料。
 3. 每項活動均須填寫表格一份。
 4. 申請團體必須填妥申請表內的資料。如申請團體未能提供所需的資料，區議會有權不處理其申請表，並拒絕其撥款申請。
 5. 請在適當方格 內填上 號及請在 * 處刪去不適用者。

甲部：申請團體

(一)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/團體名稱： (中文) 東區區議會-節日慶祝活動專責小組
(英文) EDC-Task Group on Festival Celebrations
- (B) 註冊會址： (中文) 香港西灣河太安街 29 號東區法院大樓 11 樓
(若註冊會址不在東區，請註明設於東區內的會址)
(英文) 11/F., Eastern Law Court Building, 29 Tai On Street, Sai Wan Ho, Hong Kong.
- (C) 電話號碼：2886 6546 傳真號碼：2904 8744

(D) 團體服務對象所屬的分區：

* ~~全區性~~/~~北角西~~/~~北角東~~/~~康城~~/~~愛秩序~~/~~環泰~~/~~怡灣分區~~

(E) 本機構/團體是：

- 政府部門、區議會及區議會/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/工作小組
- 根據《*社團條例、公司條例、稅務條例》註冊的機構
- *業主立案法團、互助委員會、業主委員會 (包括樓宇 _____ 座)
成立日期：_____ 最新註冊日期：_____
- 其他 (請說明) _____

(註：申請團體須附上最新的團體註冊文件，以供查核)

(二) 團體運作

經常費用來源	會員人數	每名會員年費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福利署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益金	東區_____人	_____元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業/服務所得收益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員費	非東區_____人	_____元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團體服務宗旨: <u>與區內市民慶祝不同的節目活動</u>		
服務對象: <u>東區市民</u>		

(三) 團體負責人

機構 / 團體負責人 ¹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
姓名: (中文) <u>羅榮焜, MH</u> 先生/女士	姓名: (中文) <u>麥偉智</u> 先生/女士
(英文) <u>Lo Wing Kwan, MH</u>	(英文) <u>Mak Wai Chee</u>
<u>東區區議會-</u>	
職位: <u>節目慶祝活動專責小組主席</u>	職位: <u>東區體育會-總幹事</u>
聯絡電話號碼: _____	聯絡電話號碼: _____
傳真號碼: <u>/</u>	傳真號碼: _____
電郵地址: <u>/</u>	電郵地址: _____

(四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(必須填寫)

-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(此申請表必須連同表格二遞交)
-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，
- 但不獲批准。
- 並獲得批准，但於過去十二個月內並無向東區區議會再申請撥款。
- 並獲得批准，有關最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¹ 機構/團體負責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	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檔案編號
1.	東區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二周年酒會	29.6.2009	\$91,000	EDC/CI/080188
2.	東區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二周年文藝晚會	29.6.2009	\$208,250	EDC/CI/090187
3.				

(五)合辦或協辦者／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機構名稱／聯絡人姓名／ 電話號碼／傳真號碼／電郵地址	合辦 / 協辦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東區體育會 聯絡人: 麥偉智 電話: 傳真: 電郵: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協辦	負責整個計劃之統籌及策劃工作。
2. 卓嘉體育會 聯絡人: 袁耀鴻 電話: 傳真: 電郵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協辦	協助策劃及執行亞洲杯滾軸溜冰賽
3. 東區民政事務處 聯絡人: 蔡慧珊 電話: 傳真: 電郵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協辦	協助處理租借場地事宜和典禮的支援工作
4. 康樂及文化事務處 聯絡人: 鍾浩恩先生 電話: 傳真: 電郵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協辦	借出場地

乙部：擬辦活動／計劃

(a) 活動名稱：”賀國慶六十年、迎香港東亞運”東區長跑賽暨亞洲杯滾軸溜冰賽(b) 活動目的：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年(c) 活動詳情：在柴灣區及小西灣區街道舉行 10 公哩長跑比賽及 25 公哩滾軸溜冰賽(d) 活動類別：希望申辦活動的資助按 (丁) 類批核

(請參閱附錄 III 的活動分類說明)

如超過標準資助額，或希望獲得特別考慮，請申明理由：該活動是全區性舉行的大型活動。(e) 舉行日期：2009 年 10 月 1 日 舉行時間：06:00-15:00(f) 舉行地點：小西灣運動場及柴灣區街道一帶(g) 服務對象：全港市民，以東區市民優先(h) 服務對象所屬的分區：* 全區性 / ~~北角西~~ / ~~北角東~~ / ~~康城~~ / ~~愛秩序~~ / ~~環泰~~ / ~~怡灣分區~~

(i) 是否需憑票參加：

是：

公開售票 [獲批款團體必須公开发售 / 派發不少於八成(80%)的參加票 / 入場券]

公開免費派票(不需填寫第(i)-2 項)

 否 [不需填寫第(i)-1 及(i)-2 項] 其他：公開報名

(i)-1 售票/派票的詳情：

日期 即日至 2009 年 9 月 1 日地點 郵寄致筲箕灣亞公岩村道 6 號新高聲工業大廈 7 樓 D8 室

(i)-2 票價*：

會員及非會員同價
 每位 @70 元 X 1000 人 = 70,000 元

會員及非會員不同價
 會員每位 _____ 元 X _____ 人 = _____ 元
 非會員每位 _____ 元 X _____ 人 = _____ 元

* 設有會員制度的團體，其會員與非會員參加獲東區區議會撥款的活動收費必須相同。如果申請團體向會員提供優惠收費，該團體須負責支付有關之差額。另外，活動的宣傳物品上不可顯示有會員及非會員收費之區別，以免有宣傳個別團體之嫌。

- (j) 預計活動參加 / 受惠人總數： 3,875 人，包括：
- 活動參加者： 1,500 人，其中 60 歲以上長者 / 弱能人士： 100 人；
- 活動參觀者： 2,000 人；
- 工作人員： 175 人；（受薪工作人員： 25 人，義務工作人員： 150 人）
- 嘉賓： 200 人；
- * 表演者 / 講者： / 人（交申請表時須付上表演者 / 講者的詳細資料）

- (k) 如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活動與其他活動同時舉行，請列明其他活動的內容，並於財政預算中列明其他活動的預算開支：

不適合

- (l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 本計劃將申請資助，並透過不同渠道宣傳該項計劃，其中包括致信給東區各中、小學校和團體，及一些聯繫的學校和團體，協助宣傳及推行有關計劃。第二，亦會發出海報及宣傳單張到東區各大廈及區內機構代為宣傳。第三，亦會將宣傳此計劃的橫額分掛於東區內，以加強宣傳。第四，亦會透過大眾傳播媒介推介這項計劃，如互聯網、地區星報、東方日報、明報……等
- (自費或申請資助?)

- (m) 預計效益 / 成果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1. 參加者之報名及參與率

2. 參加者之回饋

3. 主辦者之觀察

- (n) 活動 推行模式：
- (a) 由非政府機構推行
- (b) 由政府部門推行
- (c) 由民政事務處人員推行
- (d)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
- } (適用於區議會 / 民政處轄下委員會 / 工作小組)

(o) 工作計劃 / 推行時間表：

行 動	時 間 表
諮詢有關政府部門及地區團體意見	06/2009 – 07/2009
宣傳及報名期	08/2009 – 09/2009
通知參加者及索取比賽物資	09/2009
準備比賽程序及有關安排	09/2009
檢討活動	10/2009

丙部：財政預算

請根據申請撥款須知附錄I的項目分類，列出整項活動／計劃的預算開支詳情(包括團體自資及其他團體贊助的開支項目)。如有需要，可在另頁詳述。

(一) 預算支出/申請款額：

	項目	單位成本 (元) (i)	數量 (ii)	費用總額 (元) (iii) = (i) x (ii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：	
						標準費用 (見附錄I)	批准撥款額 (元)
#	1. 印製海報	\$5.00	1,500 張	\$7,500.00	\$7,500.00	5000(-)500	5.1 @ 張 5元 不 多於 1000 張
	2. 比賽章程及報名	\$1.50	5,000 張	\$7,500.00	\$7,500.00	1500(-)6000	5.3 @ 張 0.5元 不 多於 3000 張
	3. 郵費	\$2.00	5,000 個	\$10,000.00	\$10,000.00		12.1
#	4. 宣傳橫額	\$300.00	5 條	\$1,500.00	\$1,500.00	1250(-)250	5.5 @ 每 150元, 不 多於 6 個
#	5. 刊登廣告	\$5,000.00	1 段	\$5,000.00	\$5,000.00		
#	6. 租用音響系統	\$5,000.00	1 套	\$5,000.00	\$5,000.00	3000(-)2000	7.2 @ 項 活動 3000元
	7. 舞台及背景	\$8,000.00	1 套	\$8,000.00	\$8,000.00	5000(-)3000	3.1 @ 項 活動 5000元
#	8. 主禮嘉賓紀念品	\$80.00	10 個	\$800.00	\$800.00		8.1 @ 份 100元 不 多於 1000 元
	9. 協助團體紀念品	\$80.00	10 個	\$800.00	\$800.00	200(-)600	
#	10. 請柬	\$5.00	1,500 封	\$7,500.00	\$7,500.00	750(-)6750	5.2 @ 張 2.5元 不 多於 300 張
#	11. 攝影師及錄影師	\$1,000.00	2 人	\$2,000.00	\$2,000.00		
#	12. 長跑賽裁判及助理裁判津貼費	\$800.00	10 人	\$8,000.00	\$8,000.00	6390(-)1610	9.2 @ 小時 71元
	13. 臨時工作人員酬金	\$40.00	25 人 x 15 小時	\$15,000.00	\$15,000.00		9.4
	14. 租賃貨車連搬運工人	\$400.00	4 程	\$1,600.00	\$1,600.00		1.3
	15. 租用旅遊車	\$1,200.00	6 架	\$7,200.00	\$7,200.00		1.1
	16. 義工交通津貼	\$20.00	100 人	\$2,000.00	\$2,000.00		1.4
	17. 義工膳食津貼	\$30.00	100 人	\$3,000.00	\$3,000.00		7.2
	18. 購買公眾責任保險	\$5,000	1 份	\$5,000.00	\$5,000.00		12.6
#	19. 租用比賽晶片系統及比賽號布	\$30,000.00	1 套	\$30,000.00	\$20,000.00		
	20. 長跑運動員紀念 T-恤	\$80.00	1,000 件	\$80,000.00	\$30,000.00		
	21. 長跑運動員行李牌及裝備袋	\$7.00	1,000 份	\$7,000.00	\$7,000.00		
#	22. 長跑運動員及義工紀念品及証書	\$13.00	1,500 份	\$19,500.00	\$9,500.00	3000(-)6500	8.2 @ 份 20元 不 多於 3000 元
	23. 長跑獎盃及獎牌	\$1,000.00	10 套	\$10,000.00	\$10,000.00	3000(-)7000	8.5 @ 個 1200元, 不 多於 30 個
	24. 長跑運動員及工作人員飲料	\$4.00	1500	\$6,000.00	\$6,000.00		
#	25. 比賽路線指示牌及封路物資	\$45,000.00	/	\$45,000.00	\$45,000.00		
#	26. 比賽及場地佈置用品	\$10,000.00	/	\$10,000.00	\$10,000.00	0(-)10000	3.1
#	27. 義工 T-恤	\$50.00	150 人	\$7,500.00	\$7,500.00		
	28. 茶點招待	\$45.00	150 人	\$6,750.00	\$6,750.00		
	29. 表演津貼費	\$2,000.00	2 項	\$4,000.00	\$4,000.00		4.4
	30. 雜項	\$5,000.00	/	\$5,000.00	\$5,000.00		12.5
	31.						
	32.						
	33.						
						211940(-)46210	
預算開支總額 (A)：				\$328,150.0	\$258,150.0	獲批活動類別： 丁 類	

不符標準
Δ 沒有明文規定

(二) 收入預算表 [此欄總額(B)需與(一)預算支出/申請款額的費用總額(A)相符]

請列出整個活動/計劃的預期收入詳情：

	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人數(i)	單價(元) (ii)	總額(元) (iii)=(i)x(ii)
1.	申請區議會撥款額	(不適用)	(不適用)	\$258,150.00
2.	申請機構/團體自付	(不適用)	(不適用)	不適合
3.	收費* 報名費	1,000 人	@70.00	\$70,000.00
4.	捐贈/捐款(非金錢的贊助或捐贈請於下面第 7 項其他資料內註明)	來源:		不適合
5.	現正申請或計劃申請的資助/贊助項目:(非金錢的贊助或捐贈請於下面第 7 項其他資料內註明)	來源:		不適合
6.	已成功申請的資助/贊助項目: (非金錢的贊助或捐贈請於下面第 7 項其他資料內註明)	來源:		不適合
7.	其他(請註明)			不適合
預算收入總額 (B) :				\$328,150.00

*團體須列明所有收費項目，例如售賣門票、遊戲門券及唱口費等。

(三)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不適合

(四)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
 其他(請註明)_____

(b) 取消活動(c) 其他(請註明)_____

(五) 預支撥款 (只適用於由非政府團體推行及申請撥款額超過 3600 元的活動)

(a) 若申請獲批准，本團體不需要預支款項(b) 若申請獲批准，本團體需要預支款項 \$129,075.00 元，並會填寫表格 (五) 的申請預支款項及承諾書，於限期前交給區議會秘書處跟進。

(六) 發還款項

區議會將會以支票向申請團體發還款項，請以英文正楷填寫以下資料，
 (如屬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，請夾附銀行戶口登記資料副本)

團體英文名稱： Eastern District Sports Association

團體英文地址： D8, 7/F., Centro-sound Industrial Building,
No.6 A Kung Ngam Village Road, Shaueiwan, HK.

工部：申請機構/團體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表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表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東區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東區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東區區議會的徽號。